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七輯  
沈雲龍主編

清  
理  
紅  
本  
紀

奉

寬撰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

印行

蒙古奉寬仲嚴撰

清理紅本記四卷

清理紅本記引言

遜朝內閣庫存一應圖書簡策向舉批硃本章  
及鈐印公牘二者為目統稱紅本其類其數皆不  
勝計就中任取片紙佳字罔不與史事有關係  
革後來亦不恤凡稍破舊者實以八千麻袋衣市之  
坊間造還魂紙其間明清兩朝簿書明代獨以  
崇禎朝者為多蓋因清初詔修明史闕天啟崇禎  
七年實錄及崇禎元年以後事蹟遂於順治五  
年九月九日上諭內三院行令內外將所闕年分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內一應上下文移有關政事者送由禮部彙送內  
院以備纂修者是也宣統壬子讓國後余以庚  
辛之際獲睹叢殘筆錄若干要小過大倉  
粒米初以為敝帚之享也瀛洲橋川子雍先生  
過為見許取付梨棗刊傳以為知古之助卻之  
不得聊書數語致歉并以誌翰墨因緣云  
丁丑三月三日奉寬書於舊都十刹海寄廬



清理紅本記卷一

蒙古奉寬仲嚴

天聰九年閣鈔一件，儒學生員沈佩瑞謹奏爲條陳屯田廣寧一舉兩便足餉屯兵大張聲勢便於攻取寧錦山海以圖大勝事，略謂臣係南人，素曉龜卜，於新春正月十五日虔誠灼一卦，十分可喜，是以敢在汗上奏云，其末並請造船運渡，爲水陸兩便之權宜，冒死上奏云云。天聰九年二月日奏，面版書小字一行云，阿林老爺拏去，復用筆塗去，又一行書，二月初三日，到初八日奏了，金字筆帖十五字，下四字義未詳，王先謙東華錄亦載此事，佩瑞作佩端。天聰九年，爲明崇禎八年。

崇德二年勅諭草稿一張云，寬溫仁聖皇帝勅諭衆官知道，朕養爾等，與舊臣一樣，有較舊臣而更優者，差役俱免，其舊臣中有如爾等之差役俱免者

乎。若以功論之，自初至今，則諸舊臣同朕各處征取，身經百戰，攻城略地，輔佐邦家，以致有今日也。惟因舊臣宣力，故爾等漢官有乘時來歸者，有窮迫來歸者，亦有被陣擒而生養之者。爾等亦曾有攻取城池，摧鋒陷陣，破頭額，折手足，身死國事者乎。爾等之功，較之舊臣，不待朕言而自知。雖然，朕恩養爾等，何嘗薄於舊臣。昔年爾等有與南朝奸細往來，反逆逃走，事泄被誅，父母兄弟妻子離散。又滿州官經管爾等者，強取財物，爾等如在塗炭之中，苦無容身之地。自朕嗣位以來，爾等有通奸細者，朕知而赦之，其無故索取者，朕禁止之。出爾等於塗炭之中，另立固山而優養之。今爾等已富貴矣，乃不知報生養之恩，從征不思効力，管軍不思勤勵。滿州官兵致死前戰，爾等漢官視同陌路，不過謂他死何預於我，故坐視而不救也。若然，則非我國之官。

兵矣。牛彖章京張承德擒敵船二隻，俘三十八人。爾等既不能奮勇前戰，則如張承德之俘獲敵船，亦庶爲有益。此時此際，不圖報効，不思協力，更於何處出力報効也。爾等空言謊語，嘗說勿殺人，勿掠民，勿劫奪財物，當行仁義，人人言我爲國家分憂，箇箇說我爲朝廷効力。如此上本來說者甚衆，及既順之民，朕命勿侵犯，勿擄掠，申之以軍法從事。下有二字不明爾等反身率其兵，任意放搶，劫奪順民財物，較之他人更甚。爾等之空言謊語，此番行兵，朕始洞燭之矣。夫鷹犬不能言，養之亦知。下一字塗改不明主，爾等人也。反鷹犬之不如，朕復何言哉。特諭。崇德二年七月十五日，寫勅一道在篤恭暄諭漢官，又一行七字云：已於簿子上附訖。按東華錄，太宗文皇帝崇德二年七月辛巳，誠諭漢官以空言欺飾者，即是此事。諭詞原錄不載，此稿高麗紙，堅白如新，下一件同，決



爲國初舊物之藏密者。當時尙未撫定中原。故用朝鮮紙草勅。篤恭下似落一殿字。喧應作宣。辛巳即七月十五日。此番行兵。指皮島之役言。

又一張云。皇帝勅諭朝鮮國王李倧。朕惟禮不廢玉帛。賞以勸忠誠。所從來矣。念爾歸命。宜有封賜。今特遣英俄兒代。馬付達。戴雲。封爾爲國王。齎印誥。并貂狐鞍馬。王其祇受。以見朕優賚至意。故諭。給賜朝鮮國王黑狐皮一張。玄狐裘一領。紫貂皮一百張。駿馬一匹。玲瓏鞍轡一付。崇德二年十月二十六日時。又一行書。無滿洲稿四字。又書一楊字。按東華錄。崇德二年冬十月庚申。遣戶部承政英俄爾岱。馬福塔。率從官通事。封李倧仍爲朝鮮國王。齎賜玉紐金印。誥命。並黑狐外褂一領。製帽黑狐皮一張。貂皮百張。鍍金雕鞍良馬一匹。即此事也。諭詞。錄亦未載。英俄兒代即英俄爾岱。馬付達即馬福

塔庚申即十月二十六日。

又一張云、寬溫仁聖皇帝勅諭朝鮮國李侗、覽王奏稱、小邦自經兵禍、國內空虛、又稱民間相傳有徵兵之命、疑懼逃徙、且牛疫起於國中等語、誠若此則王之奏請固宜、朕已洞燭之矣、但徵兵自當酌量時事、朕肯強以所甚難乎、且王曩者之委身入營、爲生靈計也、朕之所以置王者、亦爲生靈計也、朕爲民而加恩於其初、寧不思所以曲全之道乎、初王在南漢山時、雖云被迫、委身投我麾下、然一則爲宗社計、一則謂以一身之故、而致亡國殞民、縱戮及一身、奚足惜哉、惟欲全吾廟社生靈而已、抑又見朕素不爽信、必當格外恩全、故轉展思惟、不惑不懼而來耳、若計不出此、而困守山城、怯不敢下、必將喪身絕祀、朕縱恩撫鮮民、而兵戈離散之苦、亦大不堪、則東方一國、從此

竟破矣。故朕謂王之如此深謀，如此長慮，不知者或謂窮斯來歸，由知者觀之，謂之大知可，謂之大勇亦可也。今朕之所慮者，但慮王之復似初年，聽書生之迂說，以空言掩飾，巧計朦朧爲貴耳。然文人固不可不用，而書生之談亦未可盡信也。蓋書生但知摘句尋章，拘泥成說，不知達變通權。雖有文章辭藻，竟何益哉。朕曩亦灼見其然矣。故諭及之云云。無年月。按東華錄崇德二年十一月辛巳，遣朝鮮使臣崔鳴吉等歸國，賜國王李倧禮物，並予勅二道。此其一也。辛巳爲十一月十七日。原稿塗改之處甚多。東華錄塗者或仍著錄，改者或未悉從，不知何故。豈此紙爲錄於別本草稿與。

崇德四年尙可喜奏本一件云。智順王臣尙可喜爲恭謝聖恩事。本月二十七日奉聖旨。發到蒙古二名，婦人一口，漢人一名。當即設香案望闕叩謝外。



之紅馬頭等，給蟒襪緞一疋，圓彭緞一疋，銀杯一隻，毛青布十疋，綠斜皮三張，腰刀一把，角一對，尼堪貝子之黑鬃黃馬二等，給ᠠᠨᠠᠨᠠᠨᠠ一把，紬一疋，毛青布十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和碩睿親王之白馬三等，給粧緞一疋，紬一疋，毛青布十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諾木齊塔布囊之青馬四等，給粧緞一疋，紬一疋，毛青布九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多羅羅洛宏貝勒之紅馬五等，給倭緞一疋，毛青布九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牧羣之棗騮六等，給倭緞一疋，毛青布八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和碩肅親王之黑鬃黃馬七等，給大緞一疋，毛青布七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郎蘇喇嘛之花馬八等，給大緞一疋，毛青布六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扎珠輝之乾草黃馬九等，給青素緞一疋，毛

青布五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和碩睿親王之棗騮十等、給青素  
緞一疋、毛青布五疋、綠斜皮二張、腰刀一把、角一對、牧羣之黑鬃黃馬十一  
等、給帽緞一疋、毛青布五疋、綠斜皮一張、腰刀一把、角一對、昂渾杜梭之棗  
騮十二等、給帽緞一疋、毛青布五疋、綠斜皮一張、腰刀一把、角一對、和碩禮  
親王之黑馬十三等、給彭緞一疋、毛青布五疋、順刀一把、角一對、多羅羅洛  
宏貝勒之青馬十四等、給彭緞一疋、毛青布五疋、順刀一把、角一對、阿里瑪  
之紅馬十五疋、給彭緞一疋、毛青布五疋、綠斜皮一張、順刀一把、察哈喇嘛  
之棗騮十六等、給彭緞一疋、毛青布五疋、綠斜皮一張、順刀一把、博洛貝子  
棗騮十七等、給彭緞一疋、毛青布四疋、綠斜皮一張、順刀一把、和碩睿親王  
之青馬十八等、給彭緞一疋、毛青布四疋、綠斜皮一張、順刀一把、達雲之銀

鬃馬十九等，給彭緞一疋，毛青布三疋，綠斜皮一張，畢里克圖郎蘇喇嘛之  
黑鬃黃馬二十等，給彭緞一疋，毛青布三疋，綠斜皮一張，以上跑馬人編三  
等，頭等五人，毛青布各四疋，二等五人，毛青布各三疋，三等十人，毛青布各  
二疋之，多所給多羅豫郡王之黑鬃黃馬頭等給五斤半，牧羣之白馬二  
等給五斤，和碩肅親王之粉嘴棗騮三等給四斤半，戴屯色梭之青馬四等  
給四斤，和碩睿親王之青馬五等給三斤半，和碩禮親王之青馬六等給三  
斤，多羅豫郡王之棗騮七等給二斤半，牧羣之白馬八等給二斤，和碩睿親  
王之黑馬十等應是九等給一斤半，牧羣之白馬十等給一斤，以上跑馬者，頭等五  
人，各給毛青布二疋，二等五人，各給六度，此處滿文似有錯誤共給蟒欄緞一疋，一  
把粧緞二疋，倭緞二疋，大緞二疋，青素緞二疋，帽緞二疋，圓彭緞九疋，紬三

正銀杯一隻、大毛青布一百九十五疋、又二度斜皮三十張、角十四對、腰刀  
 十二把、順刀六把、多三十二斤半、崇德七年八月初一日、朱色油印方三  
 寸二分、滿篆曰、貝觀 尼 珠 將 幹 尼 多 變 譯爲  
 戶部之印、按崇德七年爲明崇禎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賽馬事、東華錄不  
 載、原單高麗紙、國書無漢字、當時朝鮮已經臣伏、尙未撫有中原、故只用彼  
 國紙張也、當與 同 義爲順刀、應是米類 皆舊語俟考、  
 又一件僅存單尾、擇譯如下云、以上十八員、各給倭緞半疋、紬半疋、毛青布  
 五疋、共蟒欄緞一疋、粧緞二十四疋、大緞二十四疋、倭緞三十疋、薄彭緞六  
 疋、圓彭緞三十二疋、青素緞五疋、紬二十一疋、帽緞八疋、大毛青布七百四  
 十五疋、崇德七年八月初七日、印篆紙質同前、



又一件，譯云：施放紅衣礮嘉賞。云云。崇德七年八月初九日，印紙同前。按皇朝禮器圖式，天聰五年始造紅衣大礮，名曰天佑助威大將軍。崇德八年造神威大將軍礮，康熙十五年造神威無敵大將軍礮，二十八年造武成永固大將軍礮。東華王錄，崇德七年八月己亥，鑄礮於錦州。己亥是八月初二日。朱璘明鑑紀略，崇禎四年注，是歲滿洲國初造紅衣礮成，鑄曰天佑助威大將軍。天聰二年孟春吉日造，督造總兵官佟養性額駙，監造官遊擊丁啟明，備禦祝世蔭，鑄匠王天相，竇守位，鐵匠劉計平，烏槍亦自此始云。此賞單施放礮位，即東華錄所云鑄於錦州者。神威大將軍，現歷史博物館陳列午門下，鑄有崇德八年十二月造等清漢字，其明鑑紀略所言天聰五年之天佑助威大將軍，則東方鑄造槍礮之始也。

滿文三國志第二十二卷一本，無漢字，其目錄四則，譯云：孔明秋夜祀瀘水，孔明初上出師表，趙子龍大破魏兵，諸葛亮計取三城，高麗紙鈔寫本，藍布皮，與今本三國演義不同，國初舊物也。按太宗文皇帝崇德四年，命榜式達海譯孟子通鑑六韜，兼及三國演義，未竣，順治七年正月演義告成頒布，大學士范文肅公文程等，蒙賞鞍馬銀幣有差，即此。今本此四則分爲九十一、九十二兩回，曰祭瀘水漢相班師，伐中原武侯上表，趙子龍力斬五將，諸葛亮智取三城，其卷數亦異。

明成祖永樂七年三月實錄卷六十二第六頁，粉紙朱絲欄，頁二十行，連擡寫行二十字，末行壬申，總兵官安遠伯柳升奏，率兵至青州海中靈山，遇倭賊，原紙僅有卷頁數目，無時代年月，據明史成祖紀，永樂七年三月壬申。

柳升敗倭於青州海中，功臣世表語同，此實錄即永樂七年三月之殘頁，字畫工楷，並不草率，應是正本之散佚者。

成化二年，漢梵文殘敕，近上幅一中段，漢文僅存三十字云：財產孳畜之下闕

俾佛教興隆下闕，得以安生樂命不敬三寶下闕，其教者論之下闕。成化二年正

下闕朱色水印，方三寸六分強，篆曰廣運之寶。

正德八年八月十五日殘敕存梵字一段，漢文僅存年月日，朱色水印，方三寸七分強，篆曰敕命之寶。

正德十三年敕諭韓璽一件，備錄全文如下云：勅鎮守遼東總兵官署都督僉事韓璽，先該清河堡等處地方失事，損折官軍，累經言官論列，朝廷已從輕典降勅切責，今得爾奏，正德十二年十月十七日等湯站等堡達賊入境，

搶擄人畜，被我官軍會合截殺，斬獲首級四十一顆，奪回被擄男婦九百九十名口，并奪獲馬匹器仗等件數多，賊鋒既挫，兵威頗振，自非爾等協謀設策，調度有方，安能致此。捷奏來聞，朕心嘉悅，除准以功贖罪外，茲仍降勅獎勵，以旌爾勞。其餘有功官軍人等，待查勘明白，照例陞賞。爾尙益竭忠勤，保固地方，勿因此捷，遽生驕怠，斯不負朝廷委用至意。爾其欽承之。故勅。正德十三年二月初六日。朱色水印，方三寸五分，篆曰廣運之寶。按清河湯站之警，明史無徵，韓璽亦無專傳。滿洲諸部在遼東者甚多，我太祖高皇帝生於己未歲，即明嘉靖三十八年。此事尙在誕聖之前，似是滿洲別部，或蒙古東部，及關外馬賊所爲。勅中照字，即爲當宁皇帝御名，仍書如字，不似天崇時公牘改書作炤。可知當時尙不諱名，所以明史禮志廟諱一條，自天啟元年，

洛校改書雒較等字始附按遼陽縣志韓璽父輔字良弼遼東總兵都督僉事祖斌遼東副總兵璽字國信弘治乙丑武進士署都指揮僉事遊擊將軍正德戊辰三年義州軍亂璽單騎入撫陞遼陽副兵敵犯海州追斬甚衆陞署都督僉事充遼東總兵朶顏寇寧遠璽率兵追斬獲所掠蒙賞賚有加累卻敵於清河開原廣寧陞都督同知履任十年屢蒙賞賜疾革聞家人求取南杉木止之曰吾東人以松爲棺從俗可也又聞以玉帶殉葬乃誦昨日玉魚蒙葬地異時金盃出人間之句曰此無用者遂率著有軍門諭衆錄八陣圖法子承恩武舉任建昌營參將承慶歷陞都督同知由延綏大同轉遼陽副總兵云邑志又載韓總兵墓在城東甜水站村南椅子北山有石人石馬石羊等惟碑已殘毀必是璽家塋域

嘉靖三十五年鞏華城行宮工程單一件，摺疊式，黃絹面版，白籤書行宮二字，第一開書大明嘉靖歲次丙辰孟春吉日造，第二開以下書云，沙河處鞏華城南北二面，每面空白木牌坊一座，三間通面關空白，明間關空白，二稍間各關空白，枋底至地面高空白，石橋三座，左右門房二座，每座三間通面關空白，按京北沙河鎮鞏華城，嘉靖十九年築，丙辰爲嘉靖三十五年。

天啟元年兵部題行稿共一件云，兵部署掌部事尙書臣張等謹題，爲微臣巡方事竣，謹瀝芻言，以備聖明採擇事，職方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兵科鈔出巡按雲南監察御史潘濬題，臣至黔誦奉簡書于役滇南，馬足所經，博爲延訪，云云，疏列廣薦拔以鼓武弁，易裨將以奠錯壤二款，末書天啟元年七月，標二十八日，郎中余大成，耿如杞，接連行稿云，兵部爲微臣巡方事竣等

事、該本部題云云等因、天啟元年八月初二日、本部著掌部事尙書張等具題、初五日奉聖旨、俱依議欽此、欽遵、擬合就行云云、後半頁年月日、主稿員名並闕、稿面題稿二字、下正中並左傍各簽題行二字、按七卿年表、天啟元年、兵部尙書王象乾、五月任、督師、張鶴鳴、十月任、張鶴鳴傳、天啟元年尙書王象乾出督薊遼軍務、鶴鳴遂代其位、是署掌部事尙書張者張鶴鳴也、鶴鳴字元平、潁州人、萬歷進士、崇禎八年、賊陷潁州、與弟鶴騰同死難、年八十五、稿面正中所簽題行、及結尾所標廿八字、皆鶴鳴筆也、在傍簽者應是侍郎、其姓名未詳、余大成江甯人、後任山東巡撫、崇禎四年、孔有德之變、下獄論成、耿如杞字楚材、館陶人、後任山西巡撫、崇禎初赴援京師、因兵丁譟餉棄市、行稿內煩照查照字、不書作炤、是又不避武宗諱矣、

天啟四年兵部行稿一件云、兵部爲審局於五年、陳愚於千慮等事、職方清吏司案呈、兵科鈔出、廣西道監察御史王政新題、前事等因、奉聖旨、封疆重事、乃以偏執致敗、責將誰委、這本說的是、着行與督撫各官、協心整頓、不得仍蹈前失、自取罪愆、該部知道、欽此、擬合就行、云云、天啟四年三月、標十二日、郎中廖起巘、無印、面版簽行、據明史七卿年表、兵部尙書趙彥也、疏中兜底經營、兜底俗言徹底、今俗語尙有之。

天啟四年兵科鈔一件云、兵部主事李禎宁對鈔監生宋惠等呈、於兵科鈔出、欽差巡撫江西等處地方、兼理軍務、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臣韓光祐謹題、爲地方盜息民安、遵例類報、並敘參職官、以飭法紀事、略謂吉安府吉水縣知縣何應奎、瑞州府新昌縣典史夏尙忠、各經承城外強竊盜各一起、俱已



盡獲，所當照例叙錄，以勵後効。南昌府進賢縣典史葉之英，經承城外強盜一起未獲，所當罰治，以警怠玩。云云。天啟四年七月初一日，奉聖旨，兵部知道。面版朱色水印，篆曰兵科之印。

天啟六年禮科鈔一件云，太常寺寺丞陸毓全謹題，爲復命事。二十一日獻懷太子發引，路繇西直門，臣伏蒙闕門門橋之神，恭詣行禮畢，復命題知。天啟六年又六月二十九日發，云云。結尾墨筆標，初二日到四字，上端鈐朱色水印，篆曰禮科之印。按明史列傳，熹宗三子，懷沖太子慈然，不詳其所生母。皇貴妃范氏生悼懷太子慈煇，容妃任氏生獻懷太子慈炁，皆殤，不繫年月。此可知獻懷之薨，乃在天啟六年前。距閏六月二十一發引日不遠也。明代帝后大喪發引，前一日遣祭金水橋，午門，端門，承天，大明，德勝等門，並所過

河橋其殤亡太子諸王公主俱葬金山，故祭西直門門橋，閏字省書作又，乃當時鈔胥所爲，現在世俗尙有沿襲者，由字作繇，是歲置閏，據萬年書，天命十一年丙寅，即明天啟六年爲閏五月，余所存康熙十七年滿洲時憲歷紀年，暨明史熹宗紀，是年皆閏六月，與此鈔同，是萬年書誤也。

天啟七年張宗文號紙一張，兵部爲選法事，武選清吏司案呈，該本部題奉欽依，一給號紙，以革吏弊，今後每遇大選畢日，查照各官黃選內父祖功次來歷，及宗派親疏，襲替減革緣由，每員謄寫略節一張，看選等官親自查對明白，仍與審稿底簿同川半號印信給付本官，名曰號紙，其應該俸糧執此於各都司衛所比對，劄付，即與收支，待子孫襲替執此赴部比對，即與查黃收選，選後仍填註襲替年月，及所授職事，待後填註既滿，再與續給，保送之。

日本省都司查驗起文，遇有水火盜賊損失，於所在官司告給執照，襲替到部之日，另行查給。其有犯罪革職例該揭黃者，原問衙門追取號紙粘連，招由行巡按衙門，年終類繳本部，以憑查革。各舍毋爲欺家人等欺詐，須至號紙者。以上墨印  
以下填寫天啟七年六月大選過撫寧衛前所副千戶一員張宗文，年二十

一歲，原籍滑縣人。查伊始祖張紅眼，洪武十八年從軍，三十二年北京守城殘疾。二輩張能代役，三十四年海口神兒殺退水軍，功陞總旗。三十五年征進楊村直河，殺退軍馬奇功，陞隆慶左衛副千戶。永樂三年調今衛所。老三輩張凱係男替，老四輩張禮係男替疾，五輩張鉞係男替疾，六輩張澣係男替，老七輩張伸係男替故。今本舍係張紳親孫，准襲副千戶比中三等。此處墨印  
字止二字

長方截一下有墨標對  
訖二字以上皆墨書

天啟七年七月初九日給。墨印紫花水印，方三寸三分，篆曰兵部

之印，左傍墨印一大部字，下有簽押，紙縱三尺三寸，廣二尺七寸，俱強，文中鈐兵部武選清吏司之印二，半號騎封印一，張仲張紳乃一人，伸蓋誤，明太祖洪武只三十一年，此云三十二乃至三十五年，是革除惠帝建文年號也，其立官始祖名張紅眼，與當時所謂陳弔眼，韓林兒，芝蔴李二，薛六等正同，天啟七年兵部題行稿共一件，題稿云兵部署部事右侍郎臣霍等謹題，爲請發甘肅省賞功銀兩，以清積案事，天啟七年七月，標十八日，署司事員外郎朱本吳，朱色油印，篆曰兵部武選清吏司之印，行稿云，兵部爲請發賞功銀兩等事，天啟七年八月，標初四日，無印，後銜同前，面版簽題行二字，爲闕黨霍維華筆，又天啟年及崇禎十七年題行稿，余所見者皆無印，此稿獨有之。

天啟七年兵部行稿一件云，兵部爲欽奉聖旨事，天啟七年八月三十日，奉聖旨，朕茲將加恩在京文武羣臣軍民人等，爾禮部通行各衙門，查舊例應賞員役，開具人數，並行內府，該衙門查見在銀兩絹布鈔錠數目，各作速奏聞。云云。天啟七年九月，標初六日，太僕寺卿管司事王登三，協理清冊郎中劉嘉遇，無印，面版簽行，並所標日，據七卿年表，爲闖黨崔呈秀筆，莊烈帝以是年八月二十四日即位，此即登極新恩也。文中叙述總撒花名，凡人名具列官銜年籍者，謂之花名，統於一處曰總數，散之各方曰撒數，至今猶沿其稱。

天啟七年兵部題行稿共一件，題稿云，少師兼太子太師兵部尙書臣閻等謹題，爲奉遷祔葬事，略謂十二月初九日辰時，孝純皇后遷祔，例該題請勅

命武職大臣一員，管領官軍護侍，相應疏名題請，云云。計開中府掌府事崇信伯費天澤，前府掌府事遂安伯陳偉，天啓七年十二月，標初一日，太僕寺卿管司事王登三，協理清冊郎中苗思順，無印，行稿云，兵部爲奉遷祔葬事，該本部題等因。天啓七年十二月初四日，奉聖旨，提督護送着伯費天澤去，寫勅與他，欽此。欽遵，擬合就行，云云。合具揭帖，差主事郭捍城賫赴司禮監翰林院請寫勅書，云云。天啓七年十二月，標初四日，後銜同前，無印。按天啓七年八月，莊烈帝即位，十二月自京師西山奉遷生母孝純劉太后祔葬光宗陵，稿面所署題行，及稿尾標日，稿內添標郭捍城字，皆尙書閻鳴泰筆也。又題稿一件云，爲傳奉事，略謂內府司禮監揭帖，奉聖旨，聖母孝純皇后梓宮啓遷祔葬慶陵，凡防護及執役官旗夫匠人等，都要遵守法度，不許沿途

撒放馬匹作踐，及假以作飯等項名色，擅入人家攪擾，偷盜物件，搶奪柴草，爭競喧鬧，或有奸頑逃躲，不來赴役，耽延事務，爾兵部便出榜張挂，曉諭多人知道，仍著緝事衙門訪拿，並許受害之人首告，但有違犯的，拿來處以重罪不饒，欽此。傳奉到部，臣部即一面張榜曉諭，一面行緝事衙門欽遵，理合具本題知。云云。天啟七年十二月，標初六日，無印。

天啟七年兵部武選司呈一件云：武選清吏司署司事湖廣按察司副使仍管員外郎事王新民呈，畧謂登極新恩，加授郭博平長子郭從龍，次子郭起龍，一指揮僉事，一正千戶，李武清有四子，俱未受職。昨將長子國瑞題授指揮僉事，足抵千戶二官，不料略其官級尊卑，惟論人數多寡，故復曉曉請再與二子三子各正千戶一員，於李國瑞再加都督同知，是已題而又欲再題。

恐無兩番恩典，且亦義之所不敢出。伏候堂裁云。天啟七年十二月，標十一日，朱色油印，篆曰兵部武選清吏司之印，面版呈字蓋印如式，呈尾批云，人有無厭之情，天下無可逃之理，必欲抑理以申情，狃例以屈理，即與者無所不可，受者何以爲心，浩蕩皇仁，豈宜以己意斬之，忍不作順風呼，亦大不情矣。況聖恩洵至，稍留餘地，以爲承受基，不亦善乎。古云多取無厭，天之所忌，亦君子之所宜惕然思也。如議行云云。按明天啟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莊烈帝即位，所謂登極新恩也。郭博平，光宗孝元皇后外家，博平伯郭振明也。振明虛恭下士，於戚臣中頗稱賢。甲申二月，設義學於五城，教養貧民子弟。城陷被掠死。時論悲之。見甲申傳信錄。呈中從龍起龍夔龍超龍四子，史俱不載。李武清，神宗母慈聖太后外家，武清侯李銘誠也。國瑞後襲父爵，以借饗



惇死，呈尾批詞，按之七卿年表，爲兵部尙書閻鳴泰筆，明史閻鳴泰傳，天啟七年三月，與順天巡撫劉詔，巡按倪文煥，巡按御史梁夢環等，建魏忠賢生祠於丫髻山，武清侯李誠銘建之藥王廟，又郭振明亦有爲魏璫祝釐希寵之舉，見朱璘明鑑紀略，丫髻山在京東北懷柔境，藥王廟在今崇文門外盜器口西南地，近李邸，今廟東院戲樓甚敞，疑其故址，閻李諂事魏璫，皆不足重，此案李銘誠與子爭蔭，無厭要求，復於諂外濟之以貪，其人益不足取也，天啟七年，余騰龍兵部號紙一張云，宿州衛中所世襲所鎮撫一員，余騰龍，年三十歲，六安州人，一輩祖余真，二輩余義，余智，三輩余忠，四輩余洪，五輩余琳，六輩余銓，七輩余得珠，八輩余應元，龍係一脈親孫，准復祖職，云云，天啟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給，銓音未詳，餘與張宗文號紙同。